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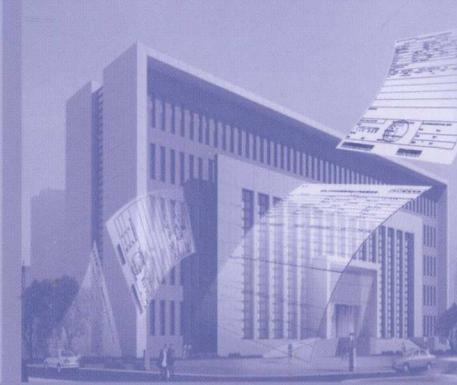


21世纪立体化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经系列

工作过程导向式教改教材

# 新编外贸单证实务

唐卫红 主 编  
李 冰 于国庆 副主编



电子工业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ELECTRONICS INDUSTRY

<http://www.phei.com.cn>



21世纪立体化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财经系列

# 新编外贸单证实务

唐卫红 主 编  
李 冰 于国庆 副主编

电子工业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Electronics Industry

北京 · BEIJING

## 内 容 简 介

为了响应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的号召，融“教、学、做”为一体，强化学生能力的培养，把工学结合作为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重要切入点，为企业培养实用型、操作型的第一线涉外经贸业务人员及外贸单证人员，我们编写了这本教材。

本书包括 10 个学习情境，分别是：认识外贸单证，操作信用证，办理货物托运手续，办理报检手续，办理进出口货物报关手续，办理货物保险手续，缮制进出口结汇单据，缮制其他特殊单据，外贸单证的操作技巧与管理，以及综合实务操作。

本书基于外贸单证工作过程，以“情境任务”推动为主线，理论简约，情境架构内容丰富，并在每个情境中穿插了小知识和思考等栏目，既方便教师讲授，又便于学生自学。

本书采用中英文结合方式，可满足高职高专国际贸易、国际商务、物流和实用英语等专业的教学和学习需要，也可作为外贸行业单证岗位培训用书，还可供涉外经贸各部门有关工作人员参阅。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编外贸单证实务/唐卫红主编. --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10.6

21世纪立体化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经系列

ISBN 978-7-121-11156-3

I. 新… II. ①唐… III. ①进出口贸易 - 原始凭证 - 高等学校：技术学校 - 教材 IV. ①F740.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15182 号

策划编辑：贾瑞敏

责任编辑：郝黎明

特约编辑：许振伍

印 刷：涿州市京南印刷厂

装 订：涿州市桃园装订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电子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173 信箱 邮编 100036

开 本：787×1092 1/16 印张：16.25 字数：416 千字

印 次：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4 000 册 定价：28.00 元

凡所购买电子工业出版社图书有缺损问题，请向购买书店调换。若书店售缺，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  
联系及邮购电话：(010) 88254888。

质量投诉请发邮件至 zlts@phei.com.cn，盗版侵权举报请发邮件至 dbqq@phei.com.cn。

服务热线：(010) 88258888。

# 前 言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以及我国加入WTO以后对外贸易经营权的全面开放，越来越多的企业和公司从事外贸业务，从而对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专业技能、较高的综合素质的国际贸易专业人员的需求日益增加。外贸从业人员应具备的能力包括形势分析能力、市场开拓能力、商务谈判能力、业务运作能力、外贸单据制作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等，其中外贸单据制作能力是其一项核心能力。

“外贸单证”是“国际贸易”、“国际贸易实务”等课程的延伸和拓展。通过学习本课程，学生能够了解外贸业务中各项单证的意义和作用，能够填制各种外贸单证，能够培养认真仔细的工作态度。

本书以国际商务单证员岗位职业标准为依据，以职业能力为本位，以工作过程为导向，融教学做为一体，理论联系实际，实用性、操作性较强，在编写过程中，吸取了大量国内外本专业教材的精华，注重突出高职教育特色，注重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专业知识以“实际、够用”为原则，强调“学一点、会一点、用一点”，把知识作为一门技艺来传授。通过展示实际业务中的案例和单据，让学生感知并产生学习的兴趣，通过课后练习来巩固学生所学知识，提升学生能力。书中内容以任务为单位，主要阐述了外贸单证的基本知识和一般的流转程序，着重介绍了实用单证的种类、内容和作用等，详细介绍了常用单证的具体缮制方法和注意事项。本教材的大部分单证附有样单，每个学习情境后配有知识题和实训题，以供操作练习。

本书可作为大专院校、高等职业院校、中等职业学校有关涉外经贸类专业的专业实务教材，也可供涉外经贸各有关部门有关工作人员学习和参考。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有关外贸公司领导和专家的大力支持和帮助，编者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有关论著和资料，在此一并向作者致谢。

本书由唐卫红任主编，李冰、于国庆任副主编。参加本书编写的人员及分工如下：唐卫红（学习情境二、学习情境九、学习情境十）、李冰（学习情境四、学习情境五）、于国庆（学习情境一、学习情境八）、常青平（学习情境三）、黄亚静（学习情境六、附录A、附录B）、于正尉（学习情境七）。全书由唐卫红统稿。

由于编者学识水平和能力有限，书中错误或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 目 录

## 学习情境一 认识外贸单证 / 1

- 情境任务一 初识外贸单证工作 / 2
- 情境任务二 出口单证的流转和操作 / 8
- 情境任务三 进口单证的申领和操作 / 11
- 情境实战演练 / 14

## 学习情境二 操作信用证 / 15

- 情境任务一 认识信用证 / 16
- 情境任务二 开立信用证 / 22
- 情境任务三 审核信用证 / 30
- 情境任务四 修改信用证 / 39
- 情境实战演练 / 42
- 情境案例分析 / 45

## 学习情境三 办理货物托运手续 / 46

- 情境任务一 认识托运 / 47
- 情境任务二 办理海洋运输货物的托运 / 48
- 情境任务三 办理航空货物运输的托运 / 59
- 情境任务四 办理国际多式联运货物的托运 / 67
- 情境实战演练 / 71

## 学习情境四 办理报检手续 / 73

- 情境任务一 认识商品检验检疫 / 74
- 情境任务二 编制出入境货物报检单 / 81
- 情境实战演练 / 89

## 情境案例分析 / 90

- 学习情境五 办理进出口货物报关手续 / 92
  - 情境任务一 初识进出口货物报关 / 93
  - 情境任务二 填制进出口货物报关单 / 98
  - 情境实战演练 / 114
  - 情境案例分析 / 115

## 学习情境六 办理货物保险手续 / 116

- 情境任务一 认识货运保险条款 / 117
- 情境任务二 编制保险单据 / 124
- 情境实战演练 / 134

## 学习情境七 编制进出口结汇单据 / 137

- 情境任务一 编制商业发票 / 138
- 情境任务二 编制装箱单、重量单和尺码单 / 145
- 情境任务三 编制海运提单 / 149
- 情境任务四 编制汇票 / 159
- 情境任务五 编制原产地证书 / 166
- 情境任务六 编制装船通知 / 173
- 情境任务七 编制各种证明文件 / 176
- 情境实战演练 / 180

## 学习情境八 编制其他特殊单据 / 186

- 情境任务一 申领进出口许可证 / 187
- 情境任务二 办理进出口收付汇核销 / 197
- 情境实战演练 / 203



## 目 录

### 学习情境九 外贸单证的操作技巧与管理 / 205

情境任务一 审单技巧 / 206

情境任务二 外贸单证的归档操作 / 212

情境实战演练 / 214

情境案例分析 / 214

### 学习情境十 综合实务操作 / 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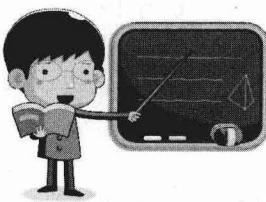
情境任务一 综合制单练习 / 216

情境任务二 综合审单练习 / 224

附录 A 外贸单证常用英语缩略语和词组 / 228

附录 B 世界主要港口 / 245

参考文献 / 251



## 学习情境一

# 认识外贸单证



### 学习目标

- 了解单证的含义、分类和作用。
- 理解单证工作的重要性及单证工作的基本要求。
- 掌握制单的工作步骤。
- 熟悉进出口单证的操作流程。

### 技能目标

- 能初步认识各种单证。
- 能结合国际商务单证员的职业要求不断地提高自身职业素质。



## 学习情境

### 情境任务一

### 情境任务二

### 情境任务三



初识外贸单证工作

→ 出口单证的流转

→ 进口单证的申领

和操作

和操作



## 导入案例

我国某进出口公司 A 对日本株式会社出口一批玻璃器皿。2009 年 5 月 21 日国外开来信用证,信用证有关保险条款规定:“INSURANCE POLICY IN DUPLICATE COVERING OCEAN MARINE CARGO CLAUSE F.P.A. INCLUDING RISK OF BREAKAGE AND TRANSSHIPMENT RISK...”。在特别条款中又规定:“SHIPPING ADVICE MUST BE SENT TO ACCOUNTEE BY CABLE AFTER SHIPMENT AND AN INSPECTED COPY OF THIS CABLE TO ACCOMPANY THE NEGOTIATING DOCUMENTS.”

A 公司根据信用证要求,在装运后备齐单据向国外寄单办理收汇手续。6 月 12 日开证行提出如下异议。

你第 \*\*\* 号单据已收到,经审核发现如下不符点。

- ① 保险单的险别中漏保转船险。
- ② 信用证要求提供“inspected copy of cable”(经检验的电报抄本)。该抄本必须经过原发的电报局盖章证实电文的内容,才能符合我信用证要求。

上述不符点我行无法接受,单据仍在我行代为保管,速告你处理意见。



6月12日

A公司接到开证行的上述拒付意见后,经研究认为开证行意见毫无道理。所谓漏保转船险之事,该货系直达运输,根本不需要转船。至于电报抄本之事,公司所提供的单据完全符合信用证要求。A公司于6月14日向开证行做出如下答复。

关于第\*\*\*号信用证项下的单据,我们认为:

①该批货物是由起运港直达目的港,中途不转船,所以不需要投保转船险,并非漏保。  
②对于信用证要求“inspected copy of cable”,我提供的单据名称也是“inspected copy of cable”,因此,单证已经相符。至于是否必须经过原发电机构盖章证实,信用证上并没有这样要求。根据UCP600规定,银行审核单据是依据单据表面上是否与信用证条款相符合,以确定是否接受单据。因此,我单据表面上与你信用证相符合,你应该接受单据。

6月18日开证行提出仍然不接受单据,电文如下。

你电获悉,经研究,我们认为:

①银行不管实际运输是否转船或直达,只管单据表面上是否相符。信用证要求投保转船险,而保险单缺少转船险,就是单证不符。

②经检验的电报抄本,不仅在单据名称上表示,而实际也要经过原发电部门盖章表示经检验。你未经发电部门检验,怎能构成“经检验的电报抄本”?因此它并未满足信用证的要求。

上述不符点是明显存在的,速告单据处理意见。

A公司又再三与买方交涉,最后以按85%付款、赔偿对方15%而结案。

## 情境任务一 初识外贸单证工作



### 情境提问

我国某外贸公司与英国客商签订了一份销售合同,目的港为伦敦,由于制单员疏忽,制单时将目的港误填为利物浦,以致进口货物错达该地。

请问:制单员的这种疏忽会给外贸公司带来什么样的影响?请结合实际,谈谈国际商务单证员应具备哪些职业素质。



### 情境认知

## 一、外贸单证的含义、作用及分类

### (一) 外贸单证的含义

外贸单证(documents),就是指在国际结算中应用的单据、文件与证书,凭借这种文件来

处理国际货物的交付、运输、保险、商检和结汇等,一般简称为“单证”。因此,狭义的单证指单据和信用证;广义的单证则指各种文件和凭证。

## (二) 外贸单证的作用

就出口贸易而言,出口单证是出口货物推定交付的证明,是结算的工具。作为一种贸易文件,单证的流转环节构成了贸易程序。单证工作贯穿于企业的外销、进货、运输和收汇的全过程,其工作量大,时间性强,涉及面广,除了外贸企业内部各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外,还必须与银行、海关、交通运输部门、保险公司、商检机构以及有关的行政管理机关发生多方面的联系,环环相扣,互有影响,也互为条件。在进口贸易中,单证也有类似的作用。具体来说,可以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 1. 履约证明

单据具有证实出单人已经履行合约或满足信用证某项要求的作用。例如,商业发票就是证明出口商已经将某种货物或商品按合约规定售与进口商;产地证明则是证明该种货物产于信用证规定的某一国家或地区。从法律上讲,这些形形色色的单据就是书面证据。

### 2. 代表货物

单据具有“见单如见货”的效果,谁持有物权单据,谁就拥有该单据名下的货物。例如,提单就是货物的象征。它表示承运人或其代理人已收到某种货物,并按托运人的指示,将其运往指定港口或目的地交与提单持有人或抬头人,由其全权处置货物。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提单就是货物”。

## (三) 外贸单证的分类

外贸单证可根据不同的分类标准分为不同的类别。

### 1. 根据贸易双方涉及的单证和业务环节,可划分为出口单证和进口单证

① 出口单证是指出口地的企业及有关部门涉及的单证,包括贸易合同、出口许可证、出口报关单、包装单据、出口货运单据、商业发票、保险单、汇票、检验检疫证书和产地证等。

② 进口单证是指进口地的企业及有关部门涉及的单证,包括贸易合同、进口许可证、信用证、进口报关单和保险单等。

### 2. 根据单证的性质与用途,可分为金融(资金)单据、商业单据、官方单证和附属单证

① 金融(资金)单据即汇票、本票、支票或类似用以取得款项的凭证。

② 商业单据即发票、运输单据、保险单、检验检疫证书、产地证、契据或其他类似单据,如装箱单、重量单等。运输单据是各种方式运输单据的统称,包括海运提单、不可转让海运单、租船合约单、空运单、公路铁路运输单据、内河运输单据、专递和邮政运输收据、托运单、报关单和报检单等。

③ 官方单证是官方机构出具的单据和证明,如进出口许可证、海关发票、领事证明或领事发票等。

④ 附属单证包括寄单证明、寄样证明、装运通知和船舱证明等。

### 3. 按 UCP600 划分为运输单据、保险单据、商业发票和其他单据

① UCP600 将运输单据分为七大类:至少包括两种不同运输方式的运输单据;海运提单;非转让海运单;租船合约提单;空运单据;公路、铁路和内陆水运单据;快递收据、邮政收



据或投邮证明。

- ② 保险单据,包括保险单、承保证明、保险凭证和预保单等。
- ③ 商业发票。
- ④ 其他单据,包括装箱单、质量单以及各种证明书。

## 二、单证工作的重要性

### (一) 单证是结算的基本工具

国际贸易是国与国之间的商品买卖,但由于买卖双方处在不同的国家、地区,商品与货币不能简单地直接交换,而必须以单证作为交换的凭证。卖方交给单据,代表交给货物;买方付款赎取单据,代表买到货物。在国际贸易结算中,无论采用哪一种支付方式,买卖双方之间都要发生单据的交接。因此,现代贸易又称为单据买卖。国际贸易中货物的单据化大大地便利了货物买卖时货权的让渡或转移。可见,单证在国际贸易结算中占有重要地位,是国际贸易结算的基础和依据。在进出口业务中,企业准确地缮制好各种单证,以保证交货后能及时地收回货款就显得十分重要。反之,就会给企业带来不同程度的经济损失,甚至影响国家和企业的信誉。

### (二) 单证是履行合同的必要手段

在国际贸易中,买卖双方必须以单证作为交换的媒介手段。此时在出口贸易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单证,一般又可分为两类:一类具有商品的属性,它们有的代表商品,有的为货币的支付做出承诺或做出有条件的保证等;一类具有货币的属性,它们有的直接代表货币,有的为货币的支付做出承诺或做出有条件的保证等。每种单据都有其特定的功能,它们的签发、组合、流转和应用反映了合同履行的进程,也反映了买卖双方权责的产生、转移和中止。由此可见,单据的缮制是对外贸易不可缺少的手段。

### (三) 单证工作是出口企业经营管理的重要环节

单证工作是为出口贸易全过程服务的。贸易合同的内容、信用证条款、货源安排、船货衔接、审证改证和交单议付等业务管理的问题,最后都会在单证工作中反映出来。单证工作组织管理的优劣直接关系到外贸企业的经济利益,单证就是外汇。因此,单证工作是企业经营管理的重要环节。

### (四) 单证工作是政策性很强的涉外工作

外贸单证工作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涉外工作,体现着平等互利和按国际惯例办事的政策精神。出口单证为涉外商务文件,必然体现国家的对外政策,因此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外贸的法规和制度办理。例如,进出口许可证关系到国家对某些进出口商品的计划管理,甚至还会涉及两国之间的贸易协定。进出口单证也是收汇的依据,当发生贸易纠纷时,又常常是处理争议、解决索赔的依据和法律文件。例如,货物在运输途中受损,货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保险单就是索赔的凭证;在计算赔偿额时,发票是赔偿的依据。

### 三、缮制外贸单证的主要依据

#### (一) 以买卖合同为依据

买卖合同是制单和审单的首要依据,商品名称、规格、数量、价格条件以及运输方式、付款方式等均应符合买卖合同的规定。

#### (二) 以信用证为依据

在信用证支付方式的交易中,信用证取代买卖合同成为主要的制单依据。因为信用证项下银行付款的原则是“只凭信用证而不论合同”,各种单据必须完全符合信用证的规定,银行才承担付款的责任。

#### (三) 以相关的国际惯例为依据

国际贸易中有关的国际惯例,如国际商会第 600 号出版物《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UCP600)、第 645 号出版物《审核跟单信用证项下单据的国际标准银行实务》和第 560 号出版物 INCOTERMS 2000 等文件是正确处理单证的依据。

### 四、外贸单证工作的基本要求

#### (一) 总要求

在出口业务中,出口方的单证工作更多、更集中,从签订合同到交易完成,单证工作包括审证、制单、审单、交单和归档 5 个环节。总的要求是“四个一致”,即“单同一致、单证一致、单单一致和单货一致”。前 3 个“一致”是针对单据处理而言,“单货一致”应侧重在备货工作上,对制单所需要的资料必须核实,保证单据中商品描述与实物一致。

#### (二) 基本要求

##### 1. 审证

在收到信用证后,即着手审证。通知行审核信用证主要审核开证行的资信情况、信用证的密押情况及偿付条款等;出口企业主要审核信用证条款是否与合同相符,如果有不符或不能接受的条款需及时提出,要求对方修改。

##### 2. 制单

制单是单证工作的重点环节,“正确、完整、及时、简明和整洁”是对制单工作的基本要求。

###### (1) 正确(最重要,是单证工作的前提)

正确是指单据必须真实反映要求,错误的单据会造成错装、错运,这是显而易见的事实。这里所说的“正确”至少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要求各种单据必须做到“三相符”(即单据与信用证相符、单据与单据相符、单据与贸易合同相符),二是要求各种单据必须符合有关



## 学习情境一 认识外贸单证

国际惯例和进口国的有关法令和规定。例如,一般信用证中都没有汇票必须由出票人签字的规定,但一张没有出票人签字的汇票肯定是不符合规定的,许多国家《票据法》都规定,汇票不签字,票据不成立,所以符合法规的单据才是正确的单据。

### (2) 完整

单证的完整性是构成单证合法性的重要条件之一,是单证成为有价证券的基础。单证的完整性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① 单据内容完整

单据内容完整即要求每种单证的内容必须完整。任何单证都有其特定的作用,这种作用是通过单据本身的格式、项目、文字和签章等来体现的。因此,要求制单时对其中的内容描述、应列项目、文字拼写、语句表达以及签章或背书等都要完整、不可遗漏,否则就不能构成有效文件,也就不能为银行接受。

#### ② 单据种类完整、份数齐全

单证在通过银行议付或托收时,要求单证必须按规定成套、份数齐全,而不是单一的。成套是指一笔交易中卖方应按信用证或合同规定制作或获取的所有种类的单证。份数齐全指每一种单证按要求制作正本××份,副本××份。例如,CIF项下卖方应提交的单证有:发票、提单、保单(或装箱单、产地证、商检证、装运通知电传副本)等。出口商只有按信用证或合同规定备齐所需单据,银行(或进口商)才能履行议付、付款或承兑责任。

#### ③ 及时

由于发货装运和制单结汇是紧密相连的,是多环节的综合性工作,如果制单工作不及时,将会影响到运输、商检、海关监管和港口作业等多部门的工作。轻则打乱工作秩序,重则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及时,一方面是指各种单据的出单日期需合理可行,即出单日期不能超过信用证规定的有效期限或按商业习惯的合理日期。例如,保单的出单日不得迟于提单的签发日,提单的签发日不得晚于装运期限,装运通知必须在货物装运后立即发出等,这些日期如果搞错了,就会造成出单不符。另一方面,全部单据制作完毕,要及时交单议付,信用证条件下尤其应注意交单议付日期不得超过规定的信用证有效期。按UCP600,如果信用证没有规定交单议付期,则银行将拒收迟于运输单据出单日期21日后提交的单据,并不得迟于信用证到期日。过期提单将遭拒付或造成利息损失。

#### ④ 简明

简明即单证内容要力求简明扼要,防止复杂繁琐。这样不仅可以减少工作量和提高工作效率,而且也有利于提高单证质量,减少差错。例如商品名称,除非信用证有特别规定,只要发票使用商品的具体名称即可,其他所有单据均可使用统称。

#### ⑤ 整洁

所谓整洁,是指单证表面的清洁、美观和大方,单证内容的清楚易认,单证内容记述得简洁明了。单证是否整洁、美观,不仅反映单证的外在质量,而且也反映一个国家、一个企业的业务技术水平。因此,要做到单证的格式设计和缮制力求标准化和规范化,单据的内容排列行次整齐、字迹清晰,重点项目突出、醒目,应尽量减少甚至不该出现差错涂改的现象。即使有涂改,也要有一个限度,不允许在一份单据上做多次涂改。



### 3. 审单

全套单据缮制完后应先预审。一般以发票为中心,严格仔细审核,做到单证、单同、单单一致。

### 4. 交单

交单是议付和结汇的基础,一个企业只有按时交单才能实现创汇的目的。预审无误后,应严格按照信用证或合同规定的期限及时交单,防止逾期交单,影响收汇。

### 5. 归档

进出口单证是涉外单据文件,交单后还可能有退单、议付、索赔、争议和仲裁等发生,因此应保持一份完整的副本归档,保存一段时间,以备查阅。

综上所述,单据工作不仅要求单证制作完备,作为从事单据工作的人员,还应当对各种单据的作用、性质、具体内容、填制注意事项、各有关法律或国际惯例对各种单据的要求等都有所了解,以保证及时而安全地收到货款,提高履行合同的质量水平和经济效益,为以后业务的拓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另外,制单员、业务员还要密切合作,互通信息,以避免出现由于理解、作业不一致而造成各种差错。要建立、健全复核制度,制单员制作的单据要由他人复核,出单以后也应经常同银行联系,发现错误,应及时更正。

## 五、制单的工作步骤

### (一) 掌握必要的资料和数据

例如,缮制装箱单或重量单,先要取得供货商或加工仓库提供的商品包装资料;缮制商业发票必须综合装箱单、重量单的内容,并参照信用证条款或合同内容。制单如果缺乏基础资料就无法进行工作,因此,及时收齐各项基础资料是制单工作的前提。

### (二) 资料齐备后必须经过核对

例如,装运数量与信用证规定出运的数量是否相符,商品的品质、规格、包装是否符合信用证规定。制单前还有许多计算工作需要完成,如数量、重量、尺码和总价等。某些商品根据行业习惯或客户需要还需提供具体的细码单要求,逐码核对和计算累积数量。

### (三) 根据备齐的资料缮制单据

出口单证一般是以发票、装箱单为基础单据的,发票是一切单据的中心。因此,一般先缮制发票,也有的单位先制作货物明细单或货物出仓单,再填制发票。然后以发票为基础,根据合同、交货单、信用证和贸易对方的来函等,制作包装单据、托运单、报检单、报关单、投保单、原产地证明书和许可证等。最后如果有需要,应制作出口商证明、装船通知、船公司证明和汇票等,分别将单据交给有关部门。

另外,单证员对各种单据的用途、单证中的每一栏应该填制的事项,以及哪些是必要事项、哪些是一般事项必须熟悉。例如,不同国家、地区的海关发票都有专门的格式,不能错用;各种格式自上而下,从正面到背面,栏目繁多,都要按照规定填制,错填或漏填会直接影响进口商收取货物和办理进口清关。



#### (四) 自审

制单完毕后,制单员最好先自审一遍。发现差错应及时更正,如果事后别人发现时再更改,可能已影响了其他单证,不仅仅是更正较难,而且可能已经造成了损失。例如,打错托运单,延误原来规定的出运日,可能导致外商的索赔。

### 情境任务二 出口单证的流转和操作



#### 情境认知

目前,我国绝大多数出口合同为CIF合同或CFR合同,并且一般都采用信用证付款方式,故在履行这类合同时,必须切实做好备货、催证、审证、改证、租船订舱、报验、报关、投保、装船和制单结汇等环节的工作。在这些环节中,以备货、操作出口信用证和缮制单证等环节的工作最为重要。

#### 一、备货

备货工作是指卖方根据出口合同的规定,按时、按质、按量地准备好应交的货物,并做好申报报验和领证工作。

##### (一) 备货

备货是进出口公司根据合同和信用证的规定,向生产加工及仓储部门下达联系单(有些公司称其为加工通知单或信用证分析单等),要求有关部门按联系单的要求,对应交的货物进行清点、加工整理、刷制运输标志以及办理申报检验和领证等工作。在备货过程中,应注意的问题有:货物的品质、规格应保证与合同规定一致,货物的数量应满足合同和信用证的要求并适当留有余地;货物的包装、运输标志应保护商品和适应运输的要求。另外,备货时间也应合理安排,以利于船货衔接。

##### (二) 报验

凡属于国家规定或合同规定,必须经中国进出口商品检验局检验出证的商品,在货物备齐后,应向商品检验局申请检验。只有取得商检局发给的合格的检验证书,海关才准放行。凡经检验不合格的货物,一律不得出口。

申请报验的手续是,凡需要法定检验出口的货物,应填制出口报验的申请单,向商检局办理申请报验手续。申报时,还应附上合同和信用证副本等有关单据,供商检局检验和发证时参考。

## 二、操作出口信用证

当采用信用证为支付方式时,出口商为了维护自己的权益,必须做好对信用证的掌握、管理和使用,这包括催证、审证和改证。

### (一) 催证

在出口合同中,买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的规定按时开立信用证,这是卖方履约的前提。但在实际业务中,有时国外进口商在遇到市场发生变化或资金发生短缺的情况时,往往会拖延开证。对此,应催促对方迅速办理开证手续。必要时,也可请我驻外机构或有关银行协助代为催证。

### (二) 审证

信用证是依据合同开立的,其内容应该是与合同条款一致的。但在实践中,由于种种因素,如工作的疏忽、电文传递的错误、贸易习惯的不同和市场行情的变化等,往往会出现开立的信用证条款与合同规定不符的情况。为了确保收汇安全和合同顺利执行,我们应该依据合同进行认真的核对与审查。

在实际业务中,通常是由银行和进出口公司共同承担审证任务。其中,银行着重审核开证行的政治背景、资信能力、付款责任和索汇路线等方面的内容;进出口公司则着重审核信用证内容与买卖合同是否一致。

### (三) 改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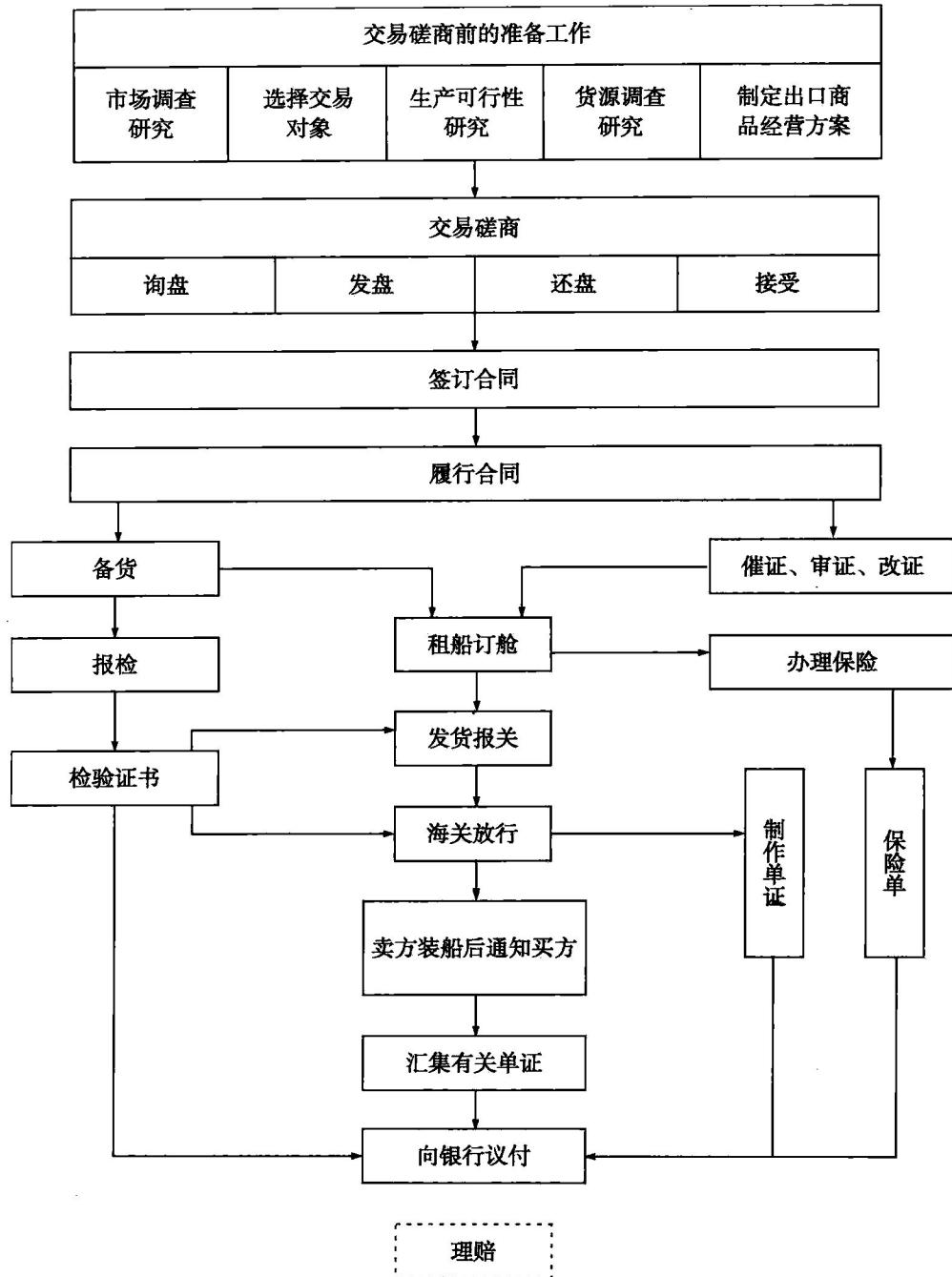
在审证过程中如果发现信用证的内容与合同规定不符,应区别问题的性质,分别同有关部门研究,做出妥善的处理。一般情况下,如果发现我方不能接受的条款,应及时提请开证人修改,在同一信用证上如果有多处需要修改的,应当一次提出。对信用证中可改可不改的,或经过适当努力可以办到而并不造成损失的,则可酌情处理。对通知行转来的修改通知书内容,如果经审核不能接受时,就应及时表示拒绝。如果一份修改通知书中包括多项内容,则只能全部接受或全部拒绝,不能只接受其中一部分,而拒绝另一部分。

## 三、缮制出口单证

出口货物装出之后,进出口公司即应按信用证的规定,正确缮制各种单据。在信用证规定的交单有效期内,递交银行办理议付结汇手续。在制单过程中,必须高度认真和十分细致,切实做到“单证相符”和“单单相符”,以利及时、安全收汇。



## 情境链接



CIF 贸易术语信用证结算方式出口交易程序



## 情境任务三 进口单证的申领和操作



### 情境认知

在我国,进口货物大多数是按FOB条件并采用信用证付款方式成交的。按此条件签订的进口合同,其履行的一般程序包括:申请开立信用证、租船订舱与投保、审单付汇、报检与通关,以及进口索赔等。现分别加以介绍和说明。

#### 一、申请开立信用证

买方开立信用证是履行合同的前提条件,因此,签订进口合同后,买方(即我方)应按合同规定办理开证手续。如果合同规定在收到卖方货物备妥通知或在卖方确定装运期后开证,则我方应在接到上述通知后及时开证;如果合同规定在卖方领到出口许可证或支付履约保证金后开证,则我方应在收到对方已领到许可证的通知,或银行告知履约保证金已收讫后开证。买方向银行办理开证手续时,必须按合同内容填写开证申请书,银行则根据开证申请书内容开立信用证。因此,信用证内容是以合同为依据开立的,它与合同内容应当一致。

银行开出信用证后,正本由开证行寄交对方,副本退交进口企业作为审核备查之用。卖方在收到信用证后,如果提出修改信用证的请求,经我方同意后,即可向银行办理改证手续。最常见的修改内容有展延装运期和信用证有效期、变更装运港口等。

#### 二、租船订舱与投保

按FOB条件签订进口合同时,应由买方安排船舶。如果买方自己没有船舶,则应负责租船订舱或委托租船代理办理租船订舱手续。当办妥租船订舱手续后,应及时将船名和船期通知卖方,以便卖方备货装船,避免出现船等货的情况。

买方备妥船后,应做好催装工作,随时掌握卖方备货情况和船舶动态,催促卖方做好装船准备工作。对于数量大或重要的进口货物,必要时,可请我方驻外机构就地协助了解和督促对方履约。国外装船后,卖方应及时向我方发出装船通知,以便我方及时办理保险和接货等项工作。

在FOB或CFR交货条件下的进口合同,保险由买方办理。一般情况下,我国的进口企业都与保险公司签订了预约保险合同,其中对各种货物应保的险别做了具体规定,故投保手续比较简便。按照预约保险合同的规定,所有按FOB及CFR条件进口货物的保险都由保险公司承保。因此,当我方进口货物并收到国外装运通知后,应及时将船名、提单名、开航日期、装运港、目的港以及货物的名称和数量等内容通知保险公司,以办妥投保手续。保险公司即按预约保险合同的规定对货物负自动承保的责任。